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杜烈康先生的辞职申请书。杜烈康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也辞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生效后杜烈康先生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杜烈康先生原定独立董事任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由于杜烈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杜烈康先生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

截止本公告日，杜烈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杜烈康先生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股份管理。

公司及董事会对杜烈康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拟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陈良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通过公司股东

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接任杜烈康先生原担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陈良照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9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陈良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7月出生，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与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高级项目经理与行政管理部高级经理、浙江天健税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浙江天顾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兼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江潮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泛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良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